

# 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公布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其中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，电话：0531—51761232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认真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聚焦核心职能，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强监管、优服务作用，持续提升标准化、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。获评全省网上政务公开工作成效突出单位，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全局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3010 条，微信公众号 540 条。**深化内容公开。**主动公开省委一号文件、省政府工作报告和全局重点任务等进展情况，定期公开收购、交易进度信息 212 条，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等。**加强解读回应。**发布规范性文件 1 件、政策文件 6 件，以图文、专家、媒体等多形式多角度解读 12 篇，及时录入省政府文件库。召开新闻发布会 8 场，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2 场。在人民日报、光明日报、经济

日报和省级以上媒体刊播原创稿件和宣传报道百余篇次。**加强决策公开。**政策文件制定前面向社会征集意见4次。11次局长办公会议均主动公开，邀请相关企业、粮食领域专家参加会议6次。对“‘十四五’规划”“夏秋粮收购”等工作开展专项政策评价并在网站公开。

**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**印发工作手册，明确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流程，专人盯办、规范办理、按时答复。全年收到信息公开申请4件，全部依法依规答复。

**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**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从严把好政治关、政策关、文字关、保密关。加强规范性文件公开，完善公开流程，定期开展清理评估，制发规范性文件1件，废止2件，现行有效6件。定期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明确公开内容、时限和责任单位。

**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**调整优化网站栏目设置，开设主题教育和粮食安全责任制、“齐鲁粮油”品牌建设等专栏，集中展示工作成效。在微信公众号开设“工作问答”栏目，整理公开常见问题解读162期385篇。落实网络安全责任，对网站实时监测运维，确保网站安全稳定运行。优化网站功能，办好用好公众咨询、办事服务，收到公众咨询24件、局长信箱34件，全部按时办结。

**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**加强组织领导，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，召开1次领导小组会议。印发《2023年政务公

开工作要点》《政务公开实用手册》《政务公开明白纸》，明确年度重点工作，完善信息发布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流程，强化政务公开制度建设。加强业务培训，制定培训计划，开展专题培训3次，邀请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专家专题授课，进一步提升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2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

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“政策解读多角度解读比例少、会议内容公开较为简单、规范性文件标注不规范”等问题，2023 年我局从以下方面进行了改进：一是多形式多角度开展政策解读。年内发布的 7 篇政策文件，均相应采取图文、视频、专家媒体、主要负责同志解读等多种形式开展。二是丰富会议公开内容。全省性重要会议加强与媒体联动，丰富公开内容，提升宣传效果。11 次局长办公会议全部提供一图解读，对部分议题深入开展解读。三是做好规范性文件管理。明确规范性文件发布、更新、有效性标注流程和责任，全面梳理排查，对已失效、废止文件及时进行有效性标注，对新发布文件及时公开并做好解读。

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均未收取任何检索、复制、邮寄等费用，未发生减免费用的情况。

（二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全年共承办省人大代表建议 2 件、省政协委员提案 2 件，答复率 100%，在我局政府网站全部公开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落实 2023 年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认真贯彻落实

实《2023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印发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制定提高公开质量、加强解读回应、提升规范化水平、强化工作保障四大类13小项工作任务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深度、政策解读力度、社会公众参与度。

山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4年1月19日